

茶叶供货合同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庐江县庐城镇人民政府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340124003272335E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庐江县汤池果树茶厂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0124L04895772M

鉴于：

乙方作为甲方的供应商，具备茶叶生产的相关法定资质要求，符合甲方长期茶产品采购合作商选定项目的具体要求，为增进甲乙双方合作关系，确保双方实现合作目的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：

第一条 供货产品及价格

产品名称	单位（斤）	单价（元）
汤池兰花	29	240
总金额	6960 元	

第二条 产品的质量

乙方向甲方供应的茶叶必须为 2026 年新茶，并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，如甲方对产品质量有特别要求的，以甲方要求为准。

第三条 产品包装

包装方式：袋装（500 克/袋）

包装如有其它要求以甲方确认为准。

第四条 产品的运输

甲方采购乙方产品需向乙方下达订单，乙方接到订单后，需严格按照甲方的订单，及时配送到指定地点。产品运输方式应当根据甲方需求确定。

第五条 产品的交付及验收

乙方交货后，甲方当面对产品的数量和质量进行验收，如甲方对产品质量或数量